

敬啟者：

有關「酒牌制度檢討公眾諮詢」事宜

香港是全球人口最稠密的城市之一，經常在同一物業發展項目中混合了不同用途。因此，有很多酒吧鄰近住宅區，不少居民都曾向本人反映，對酒牌制度的檢討持不同的意見。因此，本支部希望就有關事宜向有關當局反映居民意見。

酒牌制度下產生的問題

很多酒吧都會在店舖外放置桌椅，以及容許外賣酒精飲品，甚至在街道上兜售，引致人群聚集，產生噪音，滋擾居民。此外，酒吧的強勁音樂經常維持到凌晨時份，令居民難以入睡，甚至有居民因此在白天時產生幻聽，嚴重影響情緒。本支部曾與不少受影響的居民接觸，發現有不少居民因為受不了噪音滋擾，被迫搬離住了數十年的社區。再者，這同時會影響周遭的治安情況，如醉酒鬧事，對居民的安全構成嚴重威脅。簡單而言，現行制度只能規管酒吧內的情況，但對街上所造成的滋擾並不在掌握之中。另一方面，近年中西區內有不少畫廊藉著現行制度下的灰色地帶，為了吸引人流，以「私人名義」舉行派對，當中涉及到大量酒精的供應，也產生不少上述的問題。

簽發酒牌準則及條件

現行的簽發酒牌制度並沒有考慮到上述問題。不過，這些問題卻不是「個別例子」，而是發牌時未能規管亦未曾考慮的普遍情況，並會影響社區人士之間的關係。因此，有關當局必須正視問題，將有關情況加入發牌條件，慎發酒牌，如要求有關申請者必須負責店舖外若干範圍內的噪音問題。

王浩

簽發酒牌制度下的執法工作

現時，處理噪音投訴的工作都是交由警方負責。不過，通常在警方派員視察後，噪音情況便會回復原狀。即使有關店舖的負責人被檢控，亦只是罰款了事，並不能起到阻嚇作用。因此，本支部建議實行「扣分制」，每次違規或不當行為都會被扣分，扣滿若干分數者會被吊銷牌照。這樣才能治標治本地起到真正的阻嚇作用。

鑑於情況嚴重，同時涉及多個部門的工作，本支部認為有關事宜應由政府高層次的官員統籌，跨部門處理，才能達致效果。而從長遠而言，當局應從規劃上限制住宅區發放酒牌，或於遠離民居的區域規劃特定酒吧區，例如於新中環海濱增設酒吧街，既保障了市民輕鬆消遣的權力，也不致於影響民居。

誠然，新的酒牌制度可能會對居民和酒吧經營者造成不同程度的影響。因此，有關當局絕對不能漠視他們的訴求，更不應就方案預先設定立場，以免脫離群眾。有關酒牌制度檢討的諮詢工作絕對不能馬虎，讓社會各界的聲音得到重視，謀求大家都能夠接納的方案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本人辦事處蕭嘉怡小姐聯絡（電話：~~XXXXXXXXXX~~）。

此致

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

梁卓偉 教授, JP



民建聯中西區支部

葉國謙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
陳學鋒、盧懿杏區議員辦事處

李偉強、蕭嘉怡、楊學明、張國鈞律師地區服務處

2011年7月26日

蕭嘉怡